

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文件

西高院字〔2015〕号

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

关于 2015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

陕西省教育厅：

2015 年度，按照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院建立和完善了以“院领导主抓，办公室主管，专职人员负责，各系部、

处室积极配合”的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体系，以及通畅、高效的运行机制。现将我院 2015 年度信息公开情况的报告随文上报，请审示。

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

关于2015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

2015年度，按照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5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院建立和完善了以“院领导主抓，办公室主管，专职人员负责，各系部、处室积极配合”的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体系，以及通畅、高效的运行机制。

为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我院信息，提高学院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我院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要求，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抓好信息公开，充分发挥教职工的主动性

1. 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信息公开主要内容有招生工作信息(主要有招生章程、招生简章、招生政策、招生资格及有关考生资格、招生计划、录取情况、招生办法等学院招生信息)；财务工作信息(教育收费的项目、收费公示牌、学生评奖评优、学费减免、贷款、勤工助学的政策、办法、结果)；党务公开信息(主要

有党员发展公示，学院党代会“两委会”工作报告公开广泛征求意见）；教学工作信息公开（主要有高等职业教育年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以及毕业生就业服务等信息及公开年度工作的报告）；院务信息公开（主要有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院领导简介，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简介，信息公开申请表、信息公开申请事项的处理办法、公开流程图、学生综合测评办法、优秀团员团干评选办法、学生奖学金暂行办法、教职工送温暖实施方案及优秀教职工评选办法、教师人员职称评定等内容、重要人事任免等）等五方面信息公开。

2. 学院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在陕西省招生考试信息网、西安高新科技职业学院招生信息网等公开发布；我院未招收保送生、具有自主选拔录取资格考生、艺术特长生等特殊类型考生；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均在陕西招生信息网和学院网站公开；招生咨询采用电话录音、qq、微信等方式。监督电话公开，暂未发现违规事件。

3. 学院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院网站信息公开栏及新生报道的收费现场分别公开公示本年度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

4. 设立专门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

院长担任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分管教学和学生的两位副院长为副组长，小组成员由各处室负责人组成，另外下设了信息公开办公室。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负责对院长提出的关系学院全局的决策，如办学方针、招生计划、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大改革方案等，提供评议或建议。校园网上还设立了院长信箱，通过院务委员会、教学工作例会、学生工作例会、学生座谈会、党委会等公开学院重要工作信息，鼓励师生献言献策，学院领导直接听取教职员对学院的重大决策、教学改革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要求，既密切了干群关系，增强了学院整体凝聚力，又集思广益，达成共识，对学院的改革、发展和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信息公开工作，极大地提高了教职工的主人翁意识和地位，充分调动了教职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推进学院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信息公开，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加强信息公开，提高学院管理的透明度

充分利用校园网、校报、宣传栏、LED公告栏、QQ工作群、微信工作群等向教职员工公布学院的重大事务及“热点问题”，自觉接受师生的监督，鼓励师生参与学院管理。学院官网、QQ工作群、微信工作群等成为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学院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年度考核和干部岗位责任考核内容。

三、信息公开，坚持以人为本，维护学生权益

学院本着以学生为本的教育和管理理念，大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同时，通过信息公开，切实维护学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实行透明化管理。学院对关系到学生切身利益的收费、奖惩等工作。凡是有关学生的收费项目，均在网上向学生公布收费标准，接受学生和家长的监督，同时严格财务制度，坚决杜绝乱收费现象。在学生奖惩上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一步规范程序。在奖、助学金的评审过程中，建立学生申诉制度，注意听取学生的意见。明文规定在系部奖助学金的评选小组中，应吸收学生代表为成员，对各类奖、助学金候选人名单通过校园网、新报、公告宣传栏等予以公示，增加奖、助学金评审的透明度。同时使相关部门能及时听取不同意见，避免工作中的失误，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

学院还积极支持学生直接参与后勤管理，如在校学生会、各班中设立“宿舍长、楼长、层长、安全员”等，并确保能够及时将学生意见反馈给相关后勤学生管理部门，而且还鼓励学生直接参与和监督学院的后勤、学生管理工作。通过这些方式建立起院领导及职能部门与学生之间理解信任和平等对话的交流平台，受到学生的关注和欢迎。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1. 2015 年度本学年学院受理申请 0 件次。

2. 2015 年度学院坚决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对不予公开的信息不予公开。学院收到不予受理申请总数 0 件次。

3. 2015 年度我院无依申请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4. 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经学院党政办公室组织师生代表进行评议，结果为本学年信息公开情况良好。

五、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努力方向

目前，我院在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个别部门在思想认识上还存在偏差；在公开的内容、形式等方面不够规范；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拟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努力：

1. 继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使用好、维护好学院网站信息公开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做到主动、及时、准确，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成效。

2.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

3. 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以服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为目的，充分结合院务公开、党务公开工作积累的经

验和成效，建立健全学院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完善信息公开的目录等各项工作，进一步丰富学院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积极探索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